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重组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债务重组概述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昇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昇辉控股”）为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风险及应付账款还款压力，持续推进以房抵款的债务重组工作。截至目前，昇辉控股与相关客户、供应商协商一致，通过以房抵款形式进行债权债务抵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与客户以房抵款

昇辉控股与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桂园”）及其控制下的企业、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客户协商一致，客户以其开发建设的商铺、商品房（含住宅、公寓、商办用房、停车位等，以下简称“抵款房产”）合计金额 4,371.65 万元，分别用以抵偿其所欠付昇辉控股的工程款（该部分房产直接记入昇辉控股名下）及抵消昇辉控股所欠供应商的债务（该部分房产直接记入供应商名下）。以上房源一般分为直接工抵给昇辉控股和供应商三方债务核销两种方式。为了缓解昇辉控股对供应商的付款压力，一般优先让供应商选择合适的工抵房，直接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签订三方协议，进行债权债务的抵消。剩余供应商暂不接受的房源，会先行抵入公司名下，后期与供应商进一步沟通工抵或者择机变现处理。

（二）公司用存量房抵款给供应商

昇辉控股将前期通过以房抵款方式取得的存量房产，合计金额 7,420 万元，用于抵偿其所欠广东求精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求精电气”）的应付债务。

该部分房源主要来源于前期与客户达成的以房抵款安排，昇辉控股在取得相关房产后，根据供应商意愿及实际需求，与供应商协商签订协议，完成债权债务的抵销。

以上交易已构成债务重组。本次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债务重组事项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1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相关债务重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债务重组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实施债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碧桂园及其控制下的企业、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客户及求精电气、山东卓能建设有限公司等供应商，以上均是公司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业务、智慧城市综合服务业务的客户、供应商及其关联人，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导致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债务重组人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主要客户基本情况

（一）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园大道 1 号碧桂园中心七楼 705 室

注册资本：1,531,960.4768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简暖棠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0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物业租赁、房地产投资咨询、房地产经营管理咨询。

(二)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注册资本：350,297.09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梅洪亮

成立日期：1979 年 8 月 1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工程管理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2、主要供应商基本情况

(一) 广东求精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高明大道中对川北区 1 号

注册资本：15,439.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成雷

成立日期：1998 年 6 月 25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气设备修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电线、 电缆经营;充电桩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通讯设备销售;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电子元器件制造;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储能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许可项目:电线、 电缆制造;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输电、 供电、 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 维修和试验

(二) 山东卓能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戴湾镇临博路与斗松路交叉口向西 800 米路南

注册资本： 6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存雪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10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监理;输电、 供电、 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 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

询业务;市政设施管理;房屋拆迁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控制设备租赁。

三、本次交易方案及主要协议条款

(一) 与客户以房抵款情况

昇辉控股与碧桂园及其控制下的企业、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客户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涉及金额合计 4,371.65 万元。抵债资产主要分布在广东、山东、河北等区域，包含现房及期房，作价参考同类物业市场成交价格确定。在具体操作上，与客户以房抵款采取以下两种方式：一是直接抵偿方式：客户将抵债资产直接过户登记至昇辉控股名下，用于抵偿其对昇辉控股的债务；二是三方抵偿方式：客户、昇辉控股与供应商签订三方债务重组协议，客户将抵债资产直接过户登记至供应商名下，同步实现客户对昇辉控股债务的抵偿以及昇辉控股对供应商债务的抵偿。

(二) 公司用存量房抵款给供应商情况

昇辉控股将前期通过以房抵款方式取得的存量房产，合计金额 7,420 万元，用于抵偿其所欠求精电气的应付债务。公司在推进以房抵款时，优先选择区域位

置良好的现房，根据供应商意愿及实际需求，与供应商协商签订协议，完成债权债务的抵销。对于供应商暂未接受的房源，公司继续持有并择机变现处理。

（三）抵债资产的后续处置安排

待抵债房产完成权属登记后，公司将根据房产所在地房地产市场情况，通过委托当地房产经纪机构等方式进行对外出售或继续用于抵偿债务，以确保经营资金及时回笼。上述房产不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亦不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在处置上述抵债房产时，公司亦将保证相关交易的公平性，不会选择关联人作为交易对手方，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债务重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基于公司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回款风险，公司自 2023 年下半年以来加速推进与客户、供应商之间的债务重组工作。本次债务重组一方面通过引入客户抵债资产回收应收账款和减少应付账款，另一方面通过以存量抵债资产抵偿供应商债务，有利于减少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和应付账款偿付压力，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事项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并能一定程度缓解子公司目前的现金偿债压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时，由于工抵房的建设及竣工进度有所差异，每一单项抵债房产的网签过户时间各不相同，因此各个项目对应的债务重组将分别且单独作出会计处理。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对控股子公司昇辉控股已与碧桂园及其控制

下的企业、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客户及广东求精电气有限公司、山东卓能建设有限公司等供应商签署的相关以房抵款协议予以确认，涉及金额合计11,791.65万元。本议案无需股东会批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风险提示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客户、供应商以房抵款事项仍需各方根据不动产交易过户的规定，办理抵款房产的过户登记等相关手续后方能全部正式完成。由于部分抵债房产目前尚在建设中，相关抵债的不动产权能否顺利完成过户登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公司后续将对相关抵款房产在取得产权证后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抵款房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损失，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三）公司以房抵款给供应商的存量房产，其变现进度受房地产市场行情影响，可能存在变现周期较长或变现价格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适时调整处置策略。

特此公告。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